证券代码: 872197

证券简称: ST 宝嘉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

山东汉诺宝嘉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以债转股方式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 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一) 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关联方自然人魏永强拟以债转股形式投资公司子公司山 东汉诺宝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放弃本次子公司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本次 增资完成后,山东汉诺宝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912.345.00 元,其 中山东汉诺宝嘉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10,000,000.00 元,占比 77.45%;济 南金控人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 750,000.00 元,占比 5.80%; 魏 永强投资 2,162,345.00 元,占比 16.75%。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自 然人魏永强以债转股的方式向公司子公司山东汉诺宝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 资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 4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 魏永强 本人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本次债转股事项在董事会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 议。

(四)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

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管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五)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自然人

姓名: 魏永强

住所:济南市历下区南圩门外街 20 号 1105 号

关联关系: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 山东汉诺宝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 2、交易标的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济南市商河县贾庄镇民营经济创业园二矿西路6号: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公司名称: 山东汉诺宝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现有股东:山东汉诺宝嘉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93.02%;济南金控人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6.98%;

注册资本:人民币1075万元;

成立时间: 2013年8月13日;

注册地址:济南市商河县贾庄镇民营经济创业园二矿西路6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建筑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门窗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消防器材销售:电线、电缆经营:轻质建筑材料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保温材料销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工业机器人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

动);

标的公司最新一期财务情况:

截止2023年10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2,994.13万元,净资产153.61万元。

(二)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 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防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 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10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对魏永强债权金额为10,811,725.00元;根据华瑞诚岳评估公司出具的编号为(2023)第053号《山东汉诺宝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拟债权转股权所涉及的山东汉诺宝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2023年10月31日,被评估单位股东权益账面值153.61万元,评估值2,837.28万元,评估增值2,683.67万元,增值率1,747.02%。

根据华瑞诚岳评估公司的评估报告,山东汉诺宝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每股价值约为2.64元,本次增资价格为5元/注册资本。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增资主要参考华瑞诚岳评估公司的评估报告,增资价格不低于公司评估价值,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交易,不存在侵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魏永强出资人民币 10,811,725.00 元整,其中记入注册资本 2,162,345.00 元,剩余部分记入资本公积;认购山东汉诺宝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75%股份;认购方式:债权。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子公司增资,宗旨在缓解公司偿债压力,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效防范债务风险,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升公司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快速、持续、稳健发展。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本次交易是为了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未产生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购买不会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汉诺宝嘉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山东汉诺宝嘉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